申命記第十七章八節至二十五章重申人和人的關係

- Mic 6:8 世人哪, 耶和華已指示你何為善。他向你所要的是什麼呢? 只要你行公義, 好憐憫, 存謙卑的心, 與你的神同行。
- 人和人的相處的四個原則
 - 公義和公平, 慈愛和憐憫, 謙卑和順服, 神的同在(聖潔和分別)
- 十七章,祭司和君王的事奉。
- 十八章,迎接彌賽亞(那先知)的事奉。
- 十九章, 設立逃城來見証神的公義和憐憫。
- •二十章, 爭戰與神的同在。

申命記第十九章設立逃城來見証神的公義和憐憫

分段-設立逃城來見証神的公義和憐憫

- 設立逃城 -- 逃城的遮蓋, 代表神的憐憫 (1-13)
 - 一個人在被証明有罪之前,都是無辜的,
- 不可挪移你鄰舍的地界, 代表神的話語和旨意 (14)
 - 神的話語就是規範我們的地界,我們不可挪移。
 - 在神的憐憫和公義的中間是神不改變的話語。
- 逃城公義的審判,代表神的公義 (15-21)
 - 總要憑兩三個人的口作見證才可定案.
 - 公義的審判乃建立在神不變的話語和兩三個見証人身上。

設立逃城 (1-13) 逃城的遮蓋, 代表神的憐憫

- 在迦南地分定三座城, 又要預備道路, 使誤殺人的, 都可以逃到那裡去。
 - 一個人在被証明有罪之前,都是無辜的。一個公平的審判是每個人應有的權利。
- 無心殺了人的, 若逃到那些城的一座城, 就可以存活。
 - 所有逃到逃城的人,都會得着公義審判。逃城給誤殺人的一個公平審判的機會。
 - 誤殺人的, 使他歸入逃城, 他要住在其中, 直等到受聖膏的大祭司死了.
- 神若擴張你的境界, 就要再添三座城。
 - 免得有無辜之人因為離逃城過遠而喪失性命。
- 故意殺人者,不可逃到逃城得以存活。
 - 若被審判是故意殺人,就不得存活。

不可挪移你鄰舍的地界 (14)

- 神的話語就是我們生活和事奉的規範
 - 我們的生活和事奉不可越過神的話語
- 挪移地界的屬靈意義
 - 代表挪移神的話語和旨意。
- 挪移地界的方法
 - 神的話語有時代性, 有些今天已經不適用了。
 - 神話語的解釋有時代性, 今天要有合乎這個時代的解釋。

逃城公義的審判 (15-21)

代表神的公義

• 逃城的審判

- Num 35:24 會眾就要照典章,在打死人的和報血仇的中間審判。
- (17) 這兩個爭訟的人就要站在耶和華面前,和當時的祭司,並審判官面前

• 公義的審判的根基。

- 多數的見証人 -- 總要憑兩三個人的口作見證才可定案
- 對作假見証者嚴厲的處置
 - 你們就要待他如同他想要待的弟兄
 - (21) 你眼不可顧惜,要以命償命,以眼還眼,以牙還牙,以手還手,以腳還腳

申命記第二十章 爭戰與神的同在

分段

- 屬靈爭戰的得勝在乎神的同在。(1-4)
- 屬靈爭戰的得勝也在乎得勝者。(5-9)
- 與迦南地以外的城爭戰 -- 如何擴展神的同在的範圍? (10-15)
- 與迦南地之内的城爭戰 -- 如何得着神的同在? (16-18)
- 爭戰的目的是擴大神的同在的範圍,而不是破壞神的祝福。(19-20)

屬靈爭戰的得勝在乎神的同在(1-4)

• 屬靈的爭戰不在乎人多, 馬多, 車輛多

- (1) 「你出去與仇敵爭戰的時候,看見馬匹、車輛,並有比你多的人民,不要怕他們,因為領你出埃及地的耶和華你神與你同在
- 不要怕他們比我們強大。不要膽怯,不要懼怕戰兢,也不要因他們驚恐

• 屬靈的爭戰在乎神的同在

- (3) 說: 『以色列人哪,你們當聽,你們今日將要與仇敵爭戰,不要膽怯,不要懼怕戰兢,也不要因他們驚恐; (4) 因為耶和華你們的神與你們同去,要為你們與仇敵爭戰, 拯救你們。』
- 因為神與我們的仇敵爭戰

屬靈爭戰的得勝也在乎得勝者。(5-9)

• 誰是得勝者?

- Rev 12:11 弟兄勝過他,是因羔羊的血和自己所見證的道。他們雖至於死,也不愛惜性命
- 得勝者是為著見証,不愛惜自己性命的人。

• 為著任何人事物愛惜自己的性命過於神的旨意的都不是得勝者

- 誰建造房屋,尚未奉獻,他可以回家去,恐怕他陣亡,別人去奉獻
- 誰種葡萄園,尚未用所結的果子,他可以回家去,恐怕他陣亡,別人去用
- 誰聘定了妻,尚未迎娶,他可以回家去,恐怕他陣亡,別人去娶

與迦南地以外的城爭戰如何擴展神的同在的範圍(10-15)

- 擴展神的同在乃是藉著勸人與神和好,福音就是神呼召人與神和好
 - (10) 「你臨近一座城、要攻打的時候,先要對城裡的民宣告和睦的話。
- •如果人願意與神和好,也就被寶血潔淨了,人就進入神的同在,服在神的權柄之下,神的國度得以擴展。
 - (11) 他們若以和睦的話回答你,給你開了城,城裡所有的人都要給你效勞,服事你
- 如果人不願意與神和好, 就是選擇與神為敵, 得勝者就要起來爭戰。
 - 得勝者不受世界權勢的轄制
 - (13) 耶和華你的神把城交付你手, 你就要用刀殺盡這城的男丁
 - 得勝者用世物,但卻不被世物所用
 - (14) 惟有婦女、孩子、牲畜,和城內一切的財物,你可以取為自己的掠物。耶和華你神把你仇敵的財物賜給你,你可以吃用

與迦南地之内的城爭戰如何得着神的同在(16-18)

• 要根除迦南人的罪惡

- (16) 但這些國民的城, 耶和華你神既賜你為業, 其中凡有氣息的, 一個不可存留
- Deu 18:12 凡行這些事的都為耶和華所憎惡;因那些國民行這可憎惡的事,所以耶和華你的神將他們從你面前趕出
- 迦南人罪惡滿盈,神給迦南人400年的時間悔改
 - Gen 15:13-16 耶和華對亞伯蘭說: 「你要的確知道,你的後裔必寄居別人的地,又服事那地的人;那地的人要苦待他們四百年。(14)並且他們所要服事的那國,我要懲罰,後來他們必帶著許多財物從那裡出來。(15)但你要享大壽數,平平安安的歸到你列祖那裡,被人埋葬。(16)到了第四代,他們必回到此地,因為亞摩利人的罪孽還沒有滿盈。」

• 要根除迦南人的影響

• (18) 免得他們教導你們學習一切可憎惡的事,就是他們向自己神所行的,以致你們得罪耶和華你們的神。

争戰的目的是擴大神的同在的範圍,而不是破壞神的祝福(19-20)

- 爭戰時不可砍伐結果子的樹木,因為果樹是神的祝福,爭戰的目的不是破壞神的祝福
 - (19) 「你若許久圍困、攻打所要取的一座城,就不可舉斧子砍壞樹木; 因為你可以吃那樹上的果子,不可砍伐。田間的樹木豈是人,叫你糟蹋 嗎?
- 可以砍伐不結果子的樹木, 作為攻城之用
 - (20) 惟獨你所知道不是結果子的樹木可以毀壞、砍伐,用以修築營壘,攻擊那與你打仗的城,直到攻塌了。」